

Newell Brands 《供應商行為守則》

Newell Brands 及其附屬公司和聯屬公司（統稱為「Newell」）承諾秉持最高的商業道德標準，並按照所有適用的法律及規例，從事商業活動。本《供應商行為守則》適用於向 Newell 及其附屬公司、聯屬公司和承辦商（統稱為「供應商」）提供商品或服務的所有當事方，不論根據美國法律或任何其他國家、州分、政治聯盟、自治市、行政區或其他政府機關的法律組織、營運或存在。本《守則》確立 Newell 對於供應商的行為標準期望，當中涵蓋多個範疇，包括人權、勞工規定、健康和安全、環境合規及管理措施。Newell 將對照本《守則》評估供應商的合規情況。一旦違反本《守則》，可能要採取糾正行動，包括與 Newell 終止業務關係。

Newell 保留權利在預先發出或未經發出通知的情況下，隨時視察和／或授權第三方視察和審查所有供應商以及設計、生產、組裝、處理、擺放或零售商品的任何地點（「工廠」）。在 Newell 的客戶與 Newell 經商往來條件下合理要求或請求的範圍內，供應商亦須允許該客戶視察和審查其工廠。供應商必須提供準確文件，不得企圖提供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並因應進行審查的任何 Newell 人士的要求從速提供文件。

所有供應商如果發現任何重要資料影響 Newell Brands 聲譽，或出現可能影響供貨商或供應商按照合約義務提供產品或服務的重要問題，均須通知 Newell。



零容忍事宜

Newell Brands 對於某些違規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此等類型的違規行為不予容許，且有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關係終止。所有供應商均應設立有效的管理系統及意識培訓，以管理其各別工廠內的社會合規行為，並確保概無零容忍的違規事情發生。此外，供應商必須確保向 Newell Brands 提供的產品中，並無來自受制裁國家或地區的禁制材料。供應商必須讓其工廠了解零容忍事宜，以確保遵循《供應商行為守則》規定。

Newell Brands 零容忍的違規行為包括：

- 童工
- 強迫勞動或獄中勞役
- 任何形式的賄賂企圖
- 歧視
- 騷擾
- 體罰
- 未經授權外判
- 虛假文件
- 拒絕訪問
- 規避審查程序
- 未經處理下將污水排放至環境
- 禁運物品

除了零容忍事宜，如果我們發現您的工廠多次違規或出現系統性問題，我們可能選擇終止與您的業務關係。我們的客戶亦可能施以額外的違規處罰，在該情況下可能要與您終止關係。供應商有責任確保積極控制風險，並了解 Newell 的計劃要求。

法律及規例遵循

遵循營運所在任何國家／地區的所有適用法律，並在任何情況下展現符合或超越適用法律要求的行動。「適用法律」一詞是指就任何供應商而言，任何政府實體所實施適用於該供應商的任何國內、國外、聯邦、州分、地方或自治市法規、法律、法例、政策、指引、規則、行政詮釋、規例、命令、令狀、禁制令、指令、判決、判令或其他規定。

反賄賂及反貪污

所有供應商均必須遵循全球的所有反賄賂及反貪污法律，並正直營商。供應商絕對不得直接或間接受或提供任何有價物，以索取不當利益，或取得或保留業務（例如金錢、饋贈、餐膳及交通安排）。供應商必須採取足夠程序，以在所有商業往來中防止賄賂。

利益衝突

供應商必須避免利益衝突情況。Newell 將利益衝突界定為牽涉於實際或看似影響您以公司最大利益下客觀作出商業決定的關係或活動。供應商必須向 Newell 披露其所知悉的任何利益衝突情況。

貿易及通關合規

供應商必須遵循有關產品出入口的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為了確保運貨妥當，供應商必須致力遵循符合美國海關商貿反恐聯盟 (CTPAT) 及其他相關計劃（例如認可經濟營運商 (AEO)）的供應鏈安全程序及流程。



僱傭措施

Newell Brands 要求供應商尊重其員工，至少須遵循以下規定。

工資及福利

向員工支付的工資須至少達到適用法律下的最低工資。有薪年假及休假須按照適用法律規定帶薪。

向供應商及工廠提供的福利須至少達到適用法律所規定。

對於每個工資周期，供應商均須向其員工提供方便理解的工資單。扣薪不得過度，且必須清晰分項。工資必須至少每月一次或適用法律要求的較短期限按時發放。

工作時數

供應商應遵循有關工作時數的適用法律及行業標準，且必須讓員工每七天休息至少一天。

如果必須或強制性要求超時工作，員工須獲發合理通知。供應商應按照適用法律，以高於平常薪金的工資率向員工支付加班費。

供應商應允許其員工獲享適用法律規定的所有小休，並在任何情況下享有合理小休、午餐時段及如廁小休。

童工

供應商應遵循所有適用法律，並只僱用年滿法定最低就業年齡或 15 歲（以較大者為準）或適用法律所指定完成強制性教育的年齡的人士。對於需要更加成熟處理、具危險性質、要求夜間上班或蘊含安全風險的工作，相關員工須年滿 18 歲。

供應商應備存每位員工的出生日期的正式證明文件。如無此類文件，則必須採用正當可靠的方式評定或確認每位員工的年齡。最低就業年齡規定適用於所有分判工作，不論全面或部分、居家工作或家庭手作業。

強迫或契約勞動及人口販運

供應商不得僱用任何囚犯、契約、抵債或強迫勞工。不得強迫任何員工在非自願情況下繼續留任。

僱用外地員工時，必須全面遵循其所在國家／地區的勞動及僱傭法律。僱用員工的合約條款按書面形式以員工能夠閱讀和明白的語言撰寫，並在員工從其原本所在國家／地區出發前獲其接受。有關招聘員工的收費或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工作簽證、旅程及文件處理的費用，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員工收取。供應商不得扣起外地員工的護照及簽證。

供應商應維持和承諾維持毫無人口販運問題的工作環境。僱傭措施不得包括為剝削目的而通過暴力手段或其他形式的脅迫、誘拐、欺詐、欺騙或濫用權力，或給予或收受款項或利益以取得某人的同意（而該人可控制另一人），以招募、運送、轉移、窩藏或接收人口。供應商不得從受限於美國制裁的供應商或經文件證明出現強迫勞動或人權違反問題的地區，採購任何產品、組件或材料。



歧視、騷擾及紀律處分

供應商不得基於種族、膚色、國籍、性別、性別身份、宗教、年齡、殘疾狀況、政治聯繫、性取向、社會或婚姻狀態、懷孕狀況、工人組織會員成份（例如工會）或任何其他類似因素，而在招聘程序或其他工作條款或條件上歧視員工或潛在員工。

供應商不得對其員工採取或威脅採取體罰、作出或威脅作出任何類型的虐待或騷擾，包括精神、身體（包括性）或口頭方面，或作出或威脅作出任何其他形式的恐嚇。供應商應尊重所有員工，尊嚴以待。對於員工採取的所有重大紀律處分均須由供應商進行文件記錄。

環境

供應商必須遵循所有適用的環保法律。供應商應實施環境管理系統 (EMS) 及環境應急計劃 (EEP)。供應商應負責確保概無將廢料或污水非法排放或傾倒至地方水域，包括河流或川流。

外判

工廠同意履行所有最終的生產及組裝操作以製造產品，且不會外判全部或絕大部分的產品製造或組裝程序，除非供應商事先取得 Newell 的書面批核則另作別論。供應商應負責在生產地點計劃有變的情況下通知 Newell。如在 Newell 許可下外判任何工作，供應商仍須承擔本文下的義務，包括但不限於負有義務要求向供應商提供商品及服務的公司遵循本《供應商行為守則》。

結社自由

供應商應尊重員工選擇加入任何合法機構（包括工人組織）的權利。

健康和 safety

供應商必須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以及（如有提供）安全健康的生活環境。供應商應遵循適用的員工安全法律及規例，當中包括：

- 建築完整性
- 職業安全
- 職業傷害與疾病
- 消防安全
- 緊急情況 應對措施
- 機器防護
- 化學品安全
- 衛生、膳食與宿舍
- 行動自由

衝突礦物

供應商應實施措施，以確保向 Newell 提供的產品或材料中，不含透過在剛果共和國或毗鄰國家採礦或進行礦物貿易而直接或間接資助武裝分子的衝突礦物——鈮鐵礦-鈮鐵礦，又稱為鈮鈮鐵礦（鈮、鈮）、錫石（錫）、黑鎢礦（鎢）、黃金、鈷或其衍生物。在 Newell 要求下，供應商將全面配合，以回應有關衝突礦物的任何來源國家／地區查詢（包括向其自身的供應商索取資料）；提供所要求的文件；和／或透過提供其中一位高級人員、董事或管理中介的宣誓聲明以證明其符合此規定。



資料安全性

供應商應遵循所有適用的資料安全性、私隱法律、規例及保留要求。供應商應確保實施和維持適當的行政、實體及技術控制措施，以保護機密資料，並防止有人未經授權收集、使用或披露資料。

《供應商行為守則》的監察

Newell 將定期檢視本《供應商行為守則》，並在必需時作出修訂以納入額外規定。本《守則》是 Newell 對其供應商所抱期望的一般說明。本《守則》應與《負責任採購手冊》中所列的供應商義務規定，以及 Newell（或其任何營運分部）與供應商訂立的任何協議，一併閱讀。

供應商有責任確保其明白和遵循本《供應商行為守則》，並在導致供應商營運違反本《供應商行為守則》的任何情況發生時通知 Newell（或其管理層成員）。供應商應自我監察是否遵循本《供應商行為守則》，因此 Newell 強烈建議供應商訂立和實施社會問責政策，並採納或確立管理系統，以確保貫徹一致地符合本《供應商行為守則》的規定。

除了 Newell 在與供應商所訂任何合約下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以外，如果 Newell 釐定任何供應商未能遵循或違反本《供應商行為守則》的任何條款，或以其他方式表現出抵觸本《供應商行為守則》意圖的行為，Newell 保留權利全權絕對酌情決定：

1. 終止與供應商的業務關係，包括取消任何未完成的採購訂單；或
2. 要求在可接受的時限內採取糾正行動，和／或與供應商共同訂立可接受的補救計劃，以使業務關係得以持續或恢復。

